

证券代码：834817

证券简称：爱知网络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爱知世元（北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 月 23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1 月 1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高井文化园 8 号东亿国际传媒产业园区三期 A 座 101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为配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综合各方面因素慎重分析论证后，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终止挂牌。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二)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顺利完成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事宜。授权事项具体包括：

- (1) 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的准备；
- (2)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终止挂牌申请文件；
- (3) 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文件；
- (4) 根据需要对有关终止挂牌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 (5) 办理与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完成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与公司其他股东进行充分的沟通与协商。为保护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宗昇先生出具了《承诺函》，承诺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

对异议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回购，具体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以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准，未出席且未授权他人出席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

2、以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准，出席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二）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按照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

（三）回购有效期限

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之后 10 个自然日内，为本次回购的申请有效期限。异议股东应在回购有效期内以书面方式明确提出回购申请，若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期限内以书面方式明确向公司提出回购申请的，视为异议股东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有效期满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上述义务。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的身份信息以及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若因异议股东自身原因导致上述股份回购安排未能在承诺期届满前实施完成的，则上述承诺逾期自动失效，承诺人有权不再继续履行该承诺（承诺人自愿继续履行的除外）。

（四）纠纷解决机制

因股票回购事宜正在诉讼、仲裁等司法程序中的股东，最终结果以司法裁决结果为准。凡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回购事宜具体联系方式

联系人：文九地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高井文化园 8 号东亿国际传媒产业园区三期 A 座

电话：010-65104816

传真：010-65104816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法人股东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4、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有合理理由无法出席的，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5、办理登记手续，只接受现场办理，不受理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非现场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01 月 23 日 9:00—10: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高井文化园 8 号东亿国际传媒产业园区三期 A 座 101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文九地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高井文化园 8 号东亿国际传媒产业园区三期 A 座 101

联系电话：010-65104816

传真：010-82318358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出席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爱知世元（北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爱知世元（北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8日